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Communication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28)

公告
董事任職資格獲監管機構核准

茲提述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日期為2024年10月30日之公告及日期為2024年12月5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委任艾棟先生(「艾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

本行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行近日收到《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關於艾棟交通銀行董事任職資格的批覆》(金復[2025]214號)，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已核准艾先生任本行非執行董事的任職資格，艾先生已正式就任本行非執行董事。有關艾先生的簡歷及其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信息，請見該通函。截至本公告日期，該等信息並無發生變化。於其董事任職資格獲核准後，艾先生同時擔任董事會戰略委員會(普惠金融發展委員會)委員、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

根據本行第十屆董事會第十八次會議決議，艾先生的非執行董事任職資格獲核准後，陳俊奎先生不再擔任本行董事、董事會戰略委員會（普惠金融發展委員會）委員、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陳俊奎先生已確認與董事會無不同意見，也沒有任何與其不再擔任本行董事有關而需要通知本行股東和債權人的事項。陳俊奎先生在董事會任職期間，勤勉敬業、恪盡職守，為本行改革發展事業做出了重要貢獻。董事會謹此對陳俊奎先生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何兆斌
公司秘書

中國上海
2025年4月8日

於本公告發佈之日，本行董事為任德奇先生、張寶江先生、殷久勇先生、周萬阜先生、李龍成先生*、汪林平先生*、常保升先生*、廖宜建先生*、陳紹宗先生*、穆國新先生*、艾棟先生*、羅小鵬先生*、石磊先生#、張向東先生#、李曉慧女士#、馬駿先生#、王天澤先生#及肖偉先生#。

*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